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人民币1.2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3,457,968.07元，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47,373,517.73元。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401,108,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6,514,913股后的股本394,593,087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9,324,135.88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3.47%。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投资者合理回报与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状况；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